

邢台市绿化委员会文件

邢绿办字〔2023〕10号

邢台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3 年秋冬季造林绿化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经开区、市高新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邢台市 2023 年秋冬季造林绿化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邢台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9日



邢台市 2023 年秋冬季造林绿化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力弘扬塞罕坝精神，持续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增加森林资源，助力“太行泉城、美丽邢台”建设，根据市政府统一部署，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今年秋冬季共安排新造林任务 2 万亩，安排补植补造任务 3 万亩。

二、建设重点

各县（市、区）要结合各自实际，根据市下达任务，因地制宜谋划安排具体的造林绿化任务。

（一）三北造林工程。今年我市四个山区县（市、区）首次列入国家三北工程建设范围。信都区要结合“双重”项目，以人工造林和退化林修复为重点，加大秋冬季造林力度，减轻明年造林任务艰巨的压力。沙河市、内丘县和临城县要提前谋划三北造林项目，全面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太行山绿化工程建设任务，推进太行山绿化工作再创新水平。四个山区县（市、区）共安排秋冬季人工造林 1.42 万亩。

（二）村庄绿化。结合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和乡村振兴，扎实开展森林乡村建设，以街道绿化、庭院绿化、进村路绿化、小游园建设等为重点，充分利用房前屋后、废弃地、边角地等未

利用地，大力开展四旁植树，推进村庄绿化美化，提升村庄绿化水平，基本实现“村内有绿地、院内有花果、路渠有绿荫、四旁有树木”的村庄绿化格局，确保全市100个提升村绿化任务高标准完成。

（三）防沙治沙绿化。涉及沙化土地治理的信都区、南和区、沙河市、隆尧县、巨鹿县、新河县、广宗县、南宫市、威县9个县（市、区），要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的原则，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封则封，抢抓秋冬季造林时机，查漏补缺，高标准完成年初市下达的计划任务。

（四）农田林网建设。以乡村道路、田间路和河渠为框架，实施农田林网建设，改善农业生产生态环境。树种以毛白杨雄株、窄冠杨等为主。各县（市、区）农田林网控制率要达到95%以上。

（五）退化林修复和人工更新。加大退化林修复力度，对缺株断带、生长缓慢、经济效益低的退化林、低效林以及成熟期林木等，实施死树清理、补植补造、清棵定株和更新改造等，优化林分结构，提升森林生态功能。

（六）其他造林工程。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围绕沙荒地绿化、优质林果基地、苗木基地建设等重点，谋划安排好其他造林项目，进一步拓宽造林绿化空间。

（七）补植补造。对今春以来的新造林，凡是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低于85%的地块，进行补植补造，全面提升造林绿化质量。共安排补植补造任务3万亩。

三、工作要求

(一)造林要求：根据不同树种、不同立地条件科学确定不同造林模式。造林密度因树种和管理方式而定，成片造林一般每亩造林 40 株以上，村庄绿化等四旁植树按省有关标准按株数折合造林面积。在规划造林中，要严格落实关于禁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有关政策要求，严禁占用耕地植树造林。

(二)栽植标准：要选用优质壮苗，乔木苗木胸径要达到 3 厘米以上，果树苗和容器苗达到一级苗标准，补植补造苗木规格要与现有苗木保持一致。平原区植树挖坑标准达到 60 厘米见方以上，山区果树要采用水平沟或大果坑整地。栽后要及时浇水、培土。造林成活率要达到 90% 以上。

(三)进度安排：11 月 12 日前，各县（市、区）要拿出具体造林绿化方案，将秋冬季造林任务全部分解落实到乡村和地块，并对造林工作进行动员部署；11 月 20 日前全面掀起植树活动高潮；12 月中旬前，全面完成计划任务。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卡死责任。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起来，切实加强对造林绿化的组织领导。按照“属地负责、谁的工程谁建设”的原则，涉及的县（市、区）全面负责本辖区内植树造林任务。要实行“一把手”负责制，按照市下达任务，科学编制施工方案，逐级落实责任，保证资金投入，精心组织施工。特别是要加快上级重点工程建设进度，凡

是今年申报落实的中央和省级造林补贴项目，今年要全部完成，确保辖区内绿化任务全面完成。各县（市、区）秋冬季造林方案于11月12日前经县政府主管领导签字后报市绿委办。

（二）依规用地，科学绿化。全面落实国务院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要求，认真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严禁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依法依规开展造林绿化。重点加大太行山荒山荒地造林绿化攻坚力度，增加森林资源，充分利用城镇周边的废弃地、边角地等开展造林绿化，因地制宜开展房前屋后村庄绿化，进一步挖掘造林绿化空间和潜力。

（三）创新机制，政策推动。积极争取国家项目资金和政策支持的同时，要统筹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建立政府引导、市场推动、多元投入、社会参与的投入机制，把增绿与农民增收结合起来，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林下经济和生态旅游等，鼓励、引导社会资金积极参与林业生态建设，为国土绿化提供资金保障。各县（市、区）要把造林绿化作为一项重要的公益事业和基础产业，根据造林任务，财政列支专项资金予以扶持。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因地制宜制定优惠政策，积极开展多渠道、多形式的招商活动，吸引和引进一批有实力的战略性合作客商投资林业建设，切实解决造林绿化投入不足的问题，为植树造林注入活力。

（四）严格标准，节俭造林。各县（市、区）要发扬“工

匠精神”，树立质量第一意识，注重技术推广，提高科技含量，严把质量关。在造林之前，要统一规划设计，统一划线定点，使林木栽植规范整齐。要根据任务量大小，提前联系苗源，签订购苗合同，确保苗木供应。要因地制宜，科学确定造林树种、多种乡土树种、长寿树种、常绿树种和彩叶树种，增强景观效果，提升森林质量。加强技术服务和培训，推广抗旱造林、困难立地造林等实用技术，提高造林成活率，强化灾后抚育管护，加强补植补造，巩固造林成果，确保绿化成效。

（五）加强督导，严格奖惩。在造林过程中，市绿委办将及时开展督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限期整改。造林结束后，市绿委办组织专业人员对各县市区造林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核查验收，排名通报。对完不成任务或建设标准低的县（市、区）进行全市通报批评和追责。

附件：邢台市2023年秋冬季造林任务安排表

附件

邢台市2023年秋冬季造林任务安排表

单位：万亩

县（市、区）	新造林	补植补造
合计	2.00	3.00
信都区	1.00	1.26
沙河市	0.10	0.43
内丘县	0.17	0.33
临城县	0.15	0.25
南和区	0.05	0.04
任泽区	0.05	0.05
柏乡县	0.03	0.03
隆尧县	0.03	0.08
平乡县	0.04	0.05
宁晋县	0.04	0.07
南宫市	0.05	0.05
巨鹿县	0.05	0.03
广宗县	0.05	0.04
威县	0.04	0.07
清河县	0.05	0.04
临西县	0.03	0.06
新河县	0.05	0.07
市经开区	0.02	0.03
襄都区		0.01
市高新区		0.01